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王羿涵  
電話：(07)7995678#3047  
傳真：(07)7406585  
電子信箱：yihan@kcg.gov.tw

受文者：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431617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1份(隨文引入) (60182421\_11431617200A0C\_ATTCH8.docx)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局辦理113學年度  
「2030雙語政策—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  
—子計畫四—4-2校園生活雙語化影片獎勵計畫」1份，請  
貴校協助宣導周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4182號函辦理。
- 二、旨案計畫重要資訊摘要如下（詳如附件）：
  - (一)承辦單位：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 (二)參加對象：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
  - (三)執行期間：即日起至114年6月27日止。
  - (四)活動項目(申辦項目)：Action! 校園雙語導覽影片製作
    - 1、執行方式：由師長帶領學生製作校園雙語導覽影片，鼓勵學生在校園中運用英語進行溝通，從中提升口語表達能力。

2、成果繳交：詳如計畫第陸點，請學校於114年6月27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將活動成果上傳至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資料繳交】專區(<https://english.tgp.kh.edu.tw/>)。

三、本案補助每校新臺幣12,000元，請於即日起至114年3月26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填寫線上表單申請：<https://forms.gle/tVRUUgzqKKG9QfY19>。

四、本案計畫內核定辦理學校得於活動計畫圓滿完成後，由學校本權責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暨該要點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五、倘有旨案疑義，請逕洽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游小姐，電話：07-7104274。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

副本：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請曹公國小代轉)(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紙本)、國小教育科

